

# 上海市崇明区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堡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，全面落实市、区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，聚焦便民利民，坚持规范创新，为推动生态宜居新堡镇建设再上新台阶提供有力支撑。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4 年我镇累计在崇明门户网站“政务公开”栏目中公开信息 270 条，其中主动公开政府公文信息 46 条。年内未制定规范性文件。及时发布涉农补贴、社会救助、第三方服务单位考核成绩等群众关切信息。发布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文件图解。做好政策跟踪解读，发布加强村民自建护岸管理的实施方案解读。本年度本单位无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

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4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2 件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，均按时办结。未发生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纠错情况。进一步强化依申请办理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，梳理

办理流程，明确责任科室，保障答复质效。加强与申请人沟通，准确回应申请人需求。

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增强主动公开意识，细化政府信息公开范围，梳理信息公开事项，切实增强公开的主动性，建立信息公开规范工作流程，提升公开时效性，最大限度利企便民。积极配合本区政府公报数字化工作。

#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，把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，及时规范发布各类信息。继续扩大“宜居堡镇”政务新媒体影响力和传播力，2024年累计发布信息1436篇。政务直播162场，累计观看174.64万人次。“随申办”堡镇旗舰店发布热点信息182条，积极推广假日学校活动、老年人社区活动等。依托村居政务公开平台发布信息191条，其中社会救助公示信息181条，农业、建房等相关文件10条。定期更新线下政务公开公示栏，及时发布重点民生建设项目实施情况、年度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及其完成情况、集体资产经营管理情况等。

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严格按照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具体部门抓落实”的工作要求，将任务分解到岗，把责任细化到人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人管、有人抓、有人办。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

训会，建立信息发布审核登记台账，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准确、表述规范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4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2	0	0	0	0	0	1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	4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2	0	0	0	0	0	2	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0	1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3	0	0	0	0	0	3
	(七) 总计	12	0	0	0	0	0	12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堡镇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政策解读水平有待提高，解读内容空泛，形式单一；二是政务新媒体传播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下一步我们将扎实推进惠企便民重要政策精准推送，按照群众需求推动内容创新，提高传播的点赞率和阅读率。借助各种互动式、体验式等传播手段，努力提升图文、音频视频等推送能力，运用鲜活生动的语言将重要的政务信息说清楚、讲明白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全面落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加大绿色农业发展、现代农业扶持、环境治理、重大促消费活动、政府自身建设等方面信息公开力度。做好重点企业“服务包”政策落实情况公开和宣传。

（二）优化政策解读与推送。持续提高政策解读水平，优化“一网通办”个人和企业专属空间信息精准推送，依托社区云等载体，向村居同步推送政策原文、解读材料和群众关注热点问题解答材料，开展政策宣讲等活动。

（三）加强政民互动。及时回应解答政策留言板咨询问题。结合民心工程、实事项目开展3场政府开放日活动，通过微信公众号和随申办市民云平台公开征集活动参与人员，主要领导参与活动。

本年度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堡镇党政办，联系电话：59421056。